

##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2019 年度，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唐清泉先生、独立董事姜永宏先生、公司董事长易贤忠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唐清泉先生担任。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专业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全体委员都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4月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年度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议案》、《关于制定〈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编制〈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确认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19年6月14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重新进行审计、评估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9年6月20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并批准报出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批准并报出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并批准报出宝奥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并批准报出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9 年 11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并批准报出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与评估，认为该机构在为本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

#### 2、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的角度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开展本职工作，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提出了指导性建议，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 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广泛沟通，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 4、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指导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公司审计部门结

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稳妥推进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使得公司内控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安永华明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多渠道进行积极的协调工作，充分听取各方意见，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职责。

2020 年，我们将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积极关注生产经营状况，督促并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继续优化内部审计业务，同时保持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充分沟通，为董事会建言献策，敦促公司各项业务合规、稳定、健康运行。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为《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唐清泉



姜永宏



易贤忠

2020 年 4 月 28 日